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2020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4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4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4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5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及有关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员会组织部是市委主管组织工作、干部工作、老干部工作和公务员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指导各级党委的管党治党工作；指导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探索各类新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中党组织的设置和生活方式；协调、规划和指导党员管理教育工作，主管党员发展工作；负责指导全市党费收缴、管理、使用工作；组织有关部门开展新时代党建理论的研究和党建宣传工作；组织和协调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

（二）提出关于市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和干部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市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办理任免、工资、待遇、退休审批手续；负责公开选拔领导干部工作和市直机关参照国家公务员管理工作；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市管处级领导职数、非领导职数和全市机关科级非领导职数审批工作；负责全市干部宏观管理和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科级干部的备案审查工作；承办市管单位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和干部统计、干部档案管理、干部信息管理、出国（境）审查等事宜。

（三）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关于干部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有关规定；研究拟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规划，综合管理市委组织部掌握的优秀年轻干部队伍；组织落实培养选拔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工作。

（四）研究和指导全市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重要政策和制度。

（五）加强对领导干部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检查监督，及时向市委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六）负责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工作，研究拟订公务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公务员监督工作。

（七）主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关于干部教育培训的方针、政策、规划；指导、协调、检查全市的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探索干部教育的有效途径和制度。

（八）负责人才工作的宏观管理、检查指导和组织协调，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人才政策，检查贯彻执行人才政策的情况；指导选拔和管理市级优秀中青年专家。

（九）负责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县（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责任指标考核评价、市直单位目标责任制考核评价等工作的指导和组织实施，开展专项考核。

（十）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市委有关老干部工作的各项决定和指示，研究制定全市离退休干部

的有关制度和办法，指导全市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督促落实全市离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协调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检查指导全市老干部活动、学习阵地建设，推动活动和学习的开展，指导全市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参与组织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的重大活动。

（十一）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内设 22 个职能科室，包括：办公室、研究室、基层办、组织一科、组织二科、调配科、干部一科、干部二科、干部三科、干部队伍规划科、公务员一科、公务员二科、公务员三科、人才工作科、干部教育科、干部监督科（举报中心）、考评办、综合信息科、数字化建设科、机关党委（人事科）、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科、离退休干部综合指导科。核定编制 105 名。

（一）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部机关科室、部所属事业单位的工作；负责工作情况综合、工作计划、总结、文件审核管理，督办检查和编发《双鸭山组工信息》；负责机要、保密、保卫、文书档案、信访工作；负责部内行政事务、接待、职工生活福利、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部机关办公自动化工作；承担联系、协调市委编办的有关工作；承担部内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

（二）研究室（政策法规科），负责：承担全市党的组织、

干部、人才工作重要政策法规的综合研究、制定和审核工作；承担部重要会议和部领导交办的有关文稿、重要文件的起草工作；承担全市组织工作重点调研课题的组织指导和协调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党的建设制度改革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统筹协调有关方面提出改革方案和措施。

（三）市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指导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抓好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协调指导有关成员单位抓好系统、战线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承担全市基层党建工作的综合协调工作，牵头抓好基层党建综合性政策规定制定，基层党建责任制落实，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各领域基层党建情况综合、调查研究、重点工作事项协调督办等工作；承担市委党的建设领导小组、市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四）组织一科，负责：县（区）委、市直各党委、党组执行领导制度和工作制度的检查指导和情况综合；负责县处级党委、党组民主集中制的检查指导和思想政治建设的情况综合；负责我市出席全省党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和市党代会代表选举工作，负责我市出席全国党代表大会党代表的推荐工作，审批县区及市直有关党委党代会方案，指导会议；负责市直党组织的设置和全市党组织设置及隶属关系的指导；承担党代表任期制的有关工作；承担规划、指导全市发展党员工作；综合协调、检查指导全市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承担指导全市组织员队伍建设及工作机构设置的有关工作；承担全市党费工作

的宏观管理和指导工作，承担市管党费的收缴、管理、使用工作。

（五）组织二科，负责：承担全市国有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等领域党建工作；协调市农村基层党建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党建工作及承担办公室日常工作；协调指导市直机关工委以及其他党工委基层党建工作；承担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六）干部调配科，负责：承担综合协调、研究指导全市干部宏观管理工作；制定有关干部工作的政策性规定；承担市直机关处级、科级非领导职数审批工作；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科级职务及相应职级干部调配交流、任职备案工作，市直机关单位一般干部调配交流工作；承接团职军转干部的安置工作；承担挂职干部、对口支援干部的选派和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公开选拔领导干部工作的有关政策以及措施办法，承担公开选拔处级领导干部工作；承担市直党群系统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等职责。

（七）干部一科，负责：承担考察县（区）、市人大机关、市政协机关、市纪委监委、市公安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提出调整、配备意见和建议；承担县区四大班子换届的有关人事安排工作；承担县（区）党政正职任前呈报和区委书记、县（区）长任后报备等有关工作；承担我市全国和全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呈报工作及市人大常委会、专委、委员和市政协常委、委员调整补充工作；承担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换届的有关人事安

排工作；承担市纪委副书记、常委，市监委副主任、委员日常调整呈报有关工作；承担市法院、检察院、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及县（区）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日常调整呈报有关工作；负责市、县（区）法官、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等级晋升的审批工作；负责公安系统职务序列等级晋升的审批工作；分析研究领导班子状况，协助有关科室抓好领导班子的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和基层党的建设；配合省委组织部做好市级领导班子换届及市级领导班子调整配备、职务任免有关情况综合、呈报及相关文书的办理工作。

（八）干部二科，负责：承担市管干部选拔任用动议、酝酿、提交会议讨论等综合工作，汇总市管领导班子配备情况；承担市管干部任职公示；办理市管干部的职务任免手续；负责市委工作部门（不含宣传系统）及直属事业单位，群团组织，民主党派领导班子和处级干部日常管理工作，并对上述领导班子的调整和领导成员的职务任免、交流、退休等提出建议和意见；负责市委对分管双重管理单位领导班子调整、干部任免答复意见工作；承担所联系的有关单位干部（人事）科科长、组织部部长任免的审核工作；负责分管单位领导干部兼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的承办工作；负责分管单位群众来信、来访的接收、接待工作，并按上级要求，做好有关调查工作；分析研究领导班子状况，协助有关科室做好分管单位领导干部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和基层党的建设；负责对分管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进行考核；负责部分市委组织部代市委管理副处级单位领导班子副职干部日常管理工作。

（九）干部三科，负责：市政府工作部门（不含公安、教育、文化、卫生战线单位）及直属事业单位，市政府派出机构领导班子和处级干部日常管理工作，并对上述领导班子的调整和领导干部的职务任免、交流、退休等提出建议和意见；负责分管双重管理单位领导班子调整、干部任免征求上级主管部门意见工作；承担所联系的有关单位干部（人事）科科长、组织部部长任免的审核工作；负责分管单位领导干部兼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的承办工作；负责分管单位群众来信、来访的接收、接待工作，并按上级要求，做好有关调查工作；分析研究领导班子状况，协助有关科室做好分管单位领导干部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和基层党的建设，完成对分管单位有关方面的调查研究工作；做好市管企业干部的服务工作；负责承担市管企业中层管理人员的任前审核；负责部分市委组织部代市委管理副处级单位领导班子副职干部日常管理工作。

（十）干部队伍建设规划科，负责：会同部内有关科室研究拟订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规划，贯彻落实加强新时代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有关政策法规，并具体组织实施。综合考察管理市委组织部掌握的优秀年轻干部队伍，统筹做好选育管用工作，提出市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在年轻干部配备方面的有关建议；负责选调生工作政策研究，选调生选调及培养管理工作；做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战略性培养选拔工作；负责大学生村官工作；负责宣传、教育、文化、卫生、网宣战线及省属高

校领导班子和处级干部日常管理工作，并对上述领导班子的调整和领导成员的职务任免、交流、退休等提出建议和意见；并对上述领导班子的调整和领导干部的职务任免、交流、退休等提出建议和意见；负责分管双重管理单位领导班子调整、干部任免征求上级主管部门意见工作；承担所联系的有关单位干部（人事）科科长、组织部部长任免的审核工作；负责分管单位领导干部兼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的承办工作；负责分管单位群众来信、来访的接收、接待工作，并按上级要求，做好有关调查工作；分析研究领导班子状况，协助有关科室做好分管单位领导干部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和基层党的建设，完成对分管单位有关方面的调查研究工作。负责参与上级主管部门对我市协管的中省直企业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考察工作，负责协管中省直单位领导班子调整、干部任免答复意见工作。

（十一）公务员一科，负责：指导全市公务员队伍建设；拟定和贯彻执行公务员管理政策法规以及公务员职位分类、职务与职级并行、聘任制公务员管理等综合性政策文件，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公务员登记管理工作；督查公务员法律、政策法规贯彻执行情况；指导人民团体、群众团体机关和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工作；会同部内有关科室负责全市公务员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全市公务员对外交流合作，承担以市公务员局名义开展的公务员管理对外交流合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有关工作。

（十二）公务员二科，负责：拟定和贯彻执行公务员录用规

章制度和政策文件，指导县（区）公务员录用工作，执行上级部门公务员考试质量标准和评价体系；负责公务员公开遴选、公开选调、调任等政策研究和宏观指导；贯彻执行公务员培训、能力建设和公务员行为规范、职业道德建设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公务员录用，市直机关、四区公务员培训，市直机关、县（区）公务员调任工作。

（十三）公务员三科，负责：公务员考核评价工作的政策研究和宏观指导，组织开展考核评价方法、指标等调查研究；指导公务员绩效管理；拟定和贯彻执行公务员奖励、惩戒、申诉等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统筹机关和事业单位工资福利政策，承担公务员工资福利政策和工资增长规划、措施的组织实施，负责市直机关公务员工资统发的审核工作。

（十四）人才工作科（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市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工作的宏观管理；牵头研究拟订、统筹协调、推进落实全市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及人才工作有关政策法规；了解掌握全市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工作现状，指导检查全市六支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工作；负责与人才工作相关职能部门的联系沟通，支持相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开展人才工作，协调各方面力量共同参与和推动人才工作；协调落实全市重点人才工作和重大人才工程，直接联系服务一批高层次人才；参与指导协调人才开发的国内国外交流合作；承担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五）干部教育科，负责：有关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负

责检查指导、综合协调、规划全市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办理中央和国家有关部委、省委组织部在我市抽调学员的有关事宜；承担对我市各级干部参加黑龙江干部教育网络学院在线学习的督导检查工作。

（十六）干部监督科（举报中心），负责：承担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日常监督；承担选人用人监督工作，结合巡察开展专项检查、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带病提拔”干部选拔任用过程倒查、“一报告两评议”、区委书记履行选人用人职责离任检查等工作；承担市管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裸官”治理工作；负责与干部监督信息交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沟通；承担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承担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审批工作；承担“12380”信访举报受理平台建设，信访举报受理办理工作；承担市管干部任前征求市纪委监委等单位意见工作，受理、办理拟任职干部公示期间举报工作；承担公务员监督职责。

（十七）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办公室，负责：研究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办法，提出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日常考核、专项考核的意见和建议，统筹协调有关方面开展工作；承担县（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责任指标考核工作；承担市直单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评价工作。

（十八）综合信息科，负责：承担厅级干部工资变动和报批工作，负责市管干部工资审批工作；负责市管干部档案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并组织指导全市领导班子、

干部队伍、公务员队伍统计工作；负责并组织指导全市党组织、党员队伍统计工作；负责并组织指导全市干部、党员、党组织信息库的建设工作；负责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党员队伍、党组织的信息综合、发布和咨询工作；负责公务员管理信息化建设相关职责。

（十九）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科，负责：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离休干部生活待遇的落实工作；做好特殊困难离休干部及遗属的帮扶工作；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离退休干部丧事处理有关工作；负责离休干部信访工作；指导全市离退休干部活动、学习阵地建设；组织和服务市级离退休干部参加重要会议、参观视察、情况通报、走访慰问等活动。

（二十）离退休干部综合指导科，负责：指导全市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党组织建设，负责文字材料综合，开展调查研究，制定全市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离退休干部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总结、宣传、经验及表彰典型；负责全市离休干部数据库和离退休干部统计工作，加快信息化建设。

（二十一）数字化建设科，负责：承担全市组织系统信息化建设和数字化组织机关建设工作；牵头全市组织系统网宣工作；负责协调部机关业务科室统筹推进基础数据环境建设、内网管理、重点业务系统建设和统一网络平台建设工作，提出项目建设意见建议，对接研发机构，为组织部门信息化建设提供技术服务。

机关党委（人事科与其合署办公），负责：部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担部机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负责部机关党员的理论学习和管理工作；负责部机关的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工作；负责指导、协调部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部机关及事业单位干部管理、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等工作，负责部机关退休干部的工资待遇审核工作，落实退休干部政策工作。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2019 年度纳入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行政单位 1 个，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4 个，分别是老干部活动中心、专家服务中心、党建研究所、党员远程教育中心。2019 年末机构实有人数 82 人，其中：在职人员 8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双鸭山市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572.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80.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51.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09.02	本年支出合计	52	1,705.0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332.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336.15
	27			55	
总计	28	2,041.20	总计	56	2,04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illegible]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双鸭山市委组织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5.06	1,016.86	688.1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2.89	884.70	688.19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572.88	884.68	688.19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884.68	884.68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19	0.00	688.1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70	80.7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70	80.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28	77.2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6	51.4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6	51.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6	51.4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双鸭山市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572.89	1,572.8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0.70	80.7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1.46	51.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08.93	本年支出合计	53	1,705.06	1,705.0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330.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334.70	334.7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330.84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2,039.76	总计	58	2,039.76	2,039.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双鸭山市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05.06	1,016.86	688.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2.89	884.70	688.1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2	0.02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0.02	0.02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572.88	884.68	688.19	
2013201	行政运行	884.68	884.68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8.19	0.00	688.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70	80.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0.70	80.7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3	3.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28	77.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6	51.4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6	51.4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6	51.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双鸭山市委组织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5.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9.38	30201	办公费	27.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9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5.7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42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58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28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6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89.21	公用经费合计					27.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市委组织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市委组织部 2019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市委组织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市委组织部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计 2,041.2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09.02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32.19 万元；本年支出 1,705.06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36.15 万元。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计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374.2 万元，同比增长 18.33%。增长原因：一是由于机构改革后我单位职能增加，新增公务员招录、退休老干部管理等工作，项目费有所增长。二是职务职级并行后，工资福利待遇显著提升，工资福利支出有所增长。

（一）2019 年度本年收入 1,709.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708.93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9 万元，占 0.01%。

（二）2019 年度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三）2019 年初结转和结余 332.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32.19 万元，占 100%。

（四）2019 年度本年支出 1705.06 万元。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016.86 万元，占 59.64 %，项目支出 688.19 万元，占 40.36%。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72.89 万

元，占 9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0.7 万元，占 5.13%；住房保障支出 51.46 万元，占 3.27%。

（五）2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336.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36.15 万元，占 10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4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09.0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2.19 万元。本年支出 1,705.0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6.15 万元。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374.2 万元，同比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一是由于机构改革后我单位职能增加，新增公务员招录、退休老干部管理等工作，项目费有所增长。二是职务职级并行后，工资福利待遇显著提升，工资福利支出有所增长人员工资上涨，职责增加项目费增多。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08.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08.9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 0%。

（二）2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6.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36.15 万元，占 100%。

（三）2019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1,705.06 万元，年初预

算为 12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2%。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016.86 万元，占总支出 59.6 %；项目支出 688.19 万元，占总支出 40.4 %。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84.7 万元，占 51.9%，年初预算为 7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9 月原老干部局职能划归我部，相关人员转隶我部，年初预算不能完全反映我部资金需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68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9.6%。年初预算为 287.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历年省委组织部及市委交办的临时性工作较多（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年初预算无法预测。二是 2019 年我部新增公务员招录工作、老干部日常管理工作、人才引进工作、选调生工作等系列专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3%，占 66.9%，年初预算为 11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系统原因，新增人员养老保险不能正常缴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3%，占 66.9%，年初预算为 11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系统原因，新增人员养老保险不能正常缴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5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7%，占 3.99%，年初预算为 74.9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组织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组织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6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85 万元，降低 17.5%，比 2018 年减少 136.15 万元，同比下降 83.1%。其中：办公费 27.65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 年市委组织部厉行节俭，相关会议上部

领导多次提出减少不必要支出，并制定了办公费审批制度，各科室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申请耗材，有效降低了办公经费支出。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名称）办公用房占有面积 0 平方米，房产 0 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我单位车改后已无公务用车，但资产台账上显示 4 辆公务车，相关情况已向财政局多次汇报），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组织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因为政府采购报批时间与决算报送时间错过，故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科目没参与本年决算）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双鸭山市委委员会组织部 2019 年没有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

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

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利费等。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

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